

鲁南技师学院

学生缺勤登记追踪制度

为了进一步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，加强学院疫情管理，预防、控制和消除校内疫情的发生、扩散与流行，根据规范化管理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和国务院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特制定学生缺勤登记追踪制度。

一、疫情流行期间，各系部应组织学管工作人员、值班人员、班主任按照晨、午检工作要求及时对学生进行晨、午检，对晨、午检中学生高热或疑似传染疾病及时登记在检查表上，督促其就医并及时报告学院医务室。

二、加强学生因事因病请假制度有关规定的宣传教育，使学生进一步明确请假程序、权限等相关问题，提高学生自觉履行请假制度的意识。

三、学生在校期间因病缺勤，班主任应对学生病因作详细了解并具体记录，出现疑似传染病的症状时派人陪同去院医务室或医院排查确诊，将结果报告医务室，并按照疫情报告制度逐级汇报。

四、学生因事因病不能按时返校者，班主任应立即弄清学生请假事由或病情情况，并进行追踪，做好详细记录，同时上报系部和学院相关部门备案。督促其到当地卫生部门就诊，并按照医生的要求积极治疗，以便早日痊愈返校上课。

五、随堂教师要做好随堂点名，发现学生缺勤必须了解缺勤原因，并将了解的情况及时告知班主任。每位教师在课堂上密切

关注学生的身体状况，如发现学生身体有异常情况，要加强监测，并尽快汇报班主任和系部领导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就医观察或隔离。

六、因事因病学生返校后，班主任要及时了解学生情况，活动去向，以及人员接触情况，做好登记；因病缺勤返校的，班主任应查验医生开具的病愈复课证明，并通知医务室。

七、学院疫情报告人(一般为医务室当班医生)要对因病缺勤学生的病因、缺勤及治疗情况认真登记备案，凡学生患各类传染病的，其复课要严格把关，必须查验医生开具的病愈复课证明，手续完备符合复课条件的，方能允许其复课，并记录其复课时间。

附件：班级学生缺勤情况登记表

鲁南技师学院

2020年3月31日

